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13023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(國教輔導團)
承辦人：康先生
電話：07-3590116#141
電子信箱：590714@gmail.com

受文者：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335545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 (56753849_113355457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(下稱輔導團)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辦理「閩南語情境演說指導原則俗銚角」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時間及地點：113年8月21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至下午4時，輔導團303研習教室(位於左營區新莊國民小學，請由新庄仔路入口進入)。
- 三、參加對象與人數：本市國中小正式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和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等共40人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
 - (一)請於113年8月16日(星期五)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(<http://www4.inservice.edu.tw/>)完成報名手續，研習代碼：4414551。
 - (二)若有疑問，請電洽國教輔導團本土語文專任輔導員張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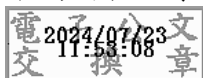
盛教師，電話07-3590116分機213。

五、參與研習教師應全程參與並覈實核發研習時數。本案參加教師和工作人員准予公假登記。

六、為確保校園安全，請參與人員佩戴證件或攜帶公文備查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、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

副本：本局國教輔導團（以下均紙本）、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



裝

訂

線